

民國叢書

第五編

• 40 •



民國叢書

第五編

· 40 ·

文化·教育·體育類

教育原論
教育概論
新教育學綱要
新教育體系

余家菊著
孟憲承編
陳科美著
程今吾著

上海書店

新 教 育 簡

編一草

新 教 育 系 體

印翻准不★有所權屬

著者 程今吾
出版者

發行所

中華書局
上海郵政信箱一五三五號
文達書報發行所
上海鳳陽路七一八號

民國三十三年九月初版

余家菊著

教 育

原

論

本書據大陸書局1933年版影印

教育原論凡例

- 一、本書推原事實以說明其理由或討究其準則，故名曰教育原論。
- 二、本書用簡潔文字爲精詳議論，取材從嚴，說理從淺，可用作學校教本，亦可用作自修用書。
- 三、本書所攝甚廣。於教育實際與教育理論，於歷史源流與社會背景，莫不一一顧及。讀此之後，或投身教育或從事研究，皆可有所依據。
- 四、本書各章之末，多附錄參攷一二節，足與章內本文相發明，展覽之餘，藉資感興。
- 五、本書逐頁註有眉目，便於注意，易於檢查。
- 六、本書各章附列練習問題，提示章中要點，讀者每閱一章，可以自己舉行考試。
- 七、本書所引參攷文書，僅以中文書籍爲限。意在取便讀者而已。所引書

數，以足資參攷爲度，不求繁多。各家著作未能一一介紹爲歉。

八、作者敘述務求有據，議論力期精審。但學識譖陋，尙希宏達匡正是幸。

九、本書與舊著教育原理雖旨趣一貫，而觀點不同，體裁各異。讀者能會合觀之，實爲深幸。

二十一年十月三十日上海

教育原論目錄

凡例

目錄

第一章 緒論

一、何謂教育——教者與受教者間的活動——師生間的共同活動——正式教育非正式教育，

萬有教育——教育的性質

二、教育之必要——生物的必要——社會的必要——國家的必要

三、教育學術——教育學說與教育科學

四、研究方法——歷史法——思辨法——觀察與實驗法——調查法——體驗法

第二章 受教者

一、兒童研究——研究導源——研究先驅

目錄

一、教育可能——無效說——萬能說——效力有限說——教育可能之原因

二、兒童的發展——發育階段——幼稚期的特徵——童年期的特徵——少年期的特徵——青春期的特徵

三、性向與智能——性向之意義——智能之意義——智力之意義，機能說，兩重因素說——學習力之意義——學習之種類——學習法則——學習曲線

四、個別差異——氣質——特長——兩性

第三章 教育目的

一、個人與社會——社會本位的教育——自我實現與自我犧牲——國家與個人

二、歷史的回顧——始初教育——雅典與斯巴達——蘇格拉底——柏拉圖——亞里斯多德
——羅馬——基督教，寺院主義——文藝復興後——教育之社會的目的——國家與個人
合一

三、中國的教育目標——服務精神——民治習慣——科學態度

第四章 教育與學校

- 一、教育場所——生活即教育——家庭教育——學校教育——學校興起之原因
- 二、學校之意義——兩級制——社會觀點——兒童觀點——現代學校之意義
- 三、學校之職能——小學的職能——凝聚國民——中心思想與思想專制——適應社會——創造性能——中學職能——分化選擇——淘汰與甄別——診察——大學職能——研究學術——養成專門人才——陶冶人格——指導社會——幼稚園職能——自由發展——訓練感官——幼稚園發生之原因——特殊學校職能——聾啞學校——盲童學校——低能學校——女子學校——男女同學

第五章 學校系統

- 一、學制的構成——學制的意義——學制之功用
- 二、我國現行學制——系統圖——標準——說明
- 三、型成學制之因素——(一)兒童發育階段與教育階段——古代之兩級制——中學興起之

原因——三段職能之差異——（二）學生的前途——分校建制與綜合建制——（三）國民經濟力——各國義務教育年限——各國人口總數與小學生數目之比例——實施義務教育之艱難。

第六章 學校行政

一、行政組織之意義——決定行政組織之因素——行政組織之準則。

二、職務分掌——校長之職務——教師之職務——主任之職務

三、學級編製——決定學級編製之因素——班級學存在之理由——學年制與學科制——滿漢制

四、學校房舍——校址之條件——校舍形態——校舍方向——校舍排列——校舍式樣——樓梯——教室——大會堂——運動場——廚房——廁所——棹椅

五、健康行政——上課時間之久暫——身體檢查——戶外生活——教科書紙料——教科書字體大小

第七章 學校課程

一、課程的變遷——課程之意義——決定課程之因素——古代課程與現代課程之根本差別——

——中西課程之變遷——斯賓塞爾之教育論

二、學科之分類——分類之根據——史來登之分類法——德克樂利之分類法——演進的分類法

三、各科之分量——規定各科教學時數之四種依據

四、教材之選擇——同類知識之去取——準備生活——擷取精華——接近經驗——平衡發展

五、教材之排列——論理的排列與心理的排列——圓周法與直進法——排列原理

六、課表之編製——決定課表編製之要素——教師——學生——時間

第八章 教學方法

一、教學法之意義——學校目的之四類

二、教學法之類別——教學知認，演繹法，歸納法，直觀法——教學學習——教學欣賞

三、教學技術——演講術——問答術——指定功課術

四、教學原理——引起動機，設計法，——學習社會化——適應個性，首爾頓制——自學輔

導——全人活動。

第九章 訓育方法

- 一、訓育方法之意義——教學與訓育之不可分——訓育目的
- 二、培養習慣——習慣作用之短長——習慣之改良與改造——競賽與上課所可培成之習慣
- 三、培養義務心——兒童約制自身之原因——人生之正道——義務與快樂
- 四、培成德行——德行之意義——智，勇，節，公，訓練法
- 五、良心之啓發——良心命令——良心審判——良心訓練
- 六、團體訓練——團體服務——權利義務——學校法律之必要及其製定與執行——校風之控制

第十章 教育行政

- 一、教育行政之意義——行政須依據法律——行政與政治不同
- 二、教育國營——我國教育自始即歸國營——教會教育——國家經營教育之原因
- 三、行政制度——教育部官制之沿革——教育廳官制之沿革——教育局官制之沿革

四、行政原則——機會均等——教育中立——職業自治——伸縮餘地

五、教育經費——經費數額——各國教育經費擔負制度——補助方式——學費——事業收入

——教育稅源

六、教師之培養與待遇——教師之修養——師範學制之沿革——檢定制度——教師保障——

年功加俸——養老金

七、教育觀察——督學制度——督學須知

第十一章 測驗與統計

一、測驗之意義及功用——意義——功用——爲科學

二、測驗尺度之編製——尺度編製之原則——選擇測題及製定測題之準則

三、統計之要略——列表——位置數量，衆數，中數，平均數，百分點——差異數量，全距
離，平均差，均方差——相關數量，均方法

教育原論

余家菊著

教育原論

第一章 緒論

教育為教者與受教者間的一種活動

一、何謂教育？辦教育者多，談教育者更多，但是何謂教育，則殊難置答。試求之於字典，則引證說文云：「教，上所施，下所效也；」又云：「育，養子使作善也。」依此定義，吾人可得數種觀念焉。第一（一）教之中必有施者與受者之兩極，育之中必有養者與被使作善者之兩極。換言之，即皆有教者與受教者之兩方也。第二（二）為有所施，有所效，有所養，有所作，換言之，即雙方皆有所活動也。合此二者，吾人可得一結論曰：所謂教育者，即教者與受教者間所起的一種活動也。

然而此教者與受教者又各為如何之人乎？其釋「教」字曰：「上所施下所效。」所謂上下者，當然指官民而言。其釋「育」字曰：「養子。」子對父言，養之者當為父母。在吾國古代君師合一而政教亦合一。所謂「政者，正也；子率以正，孰敢不正？」即為是種思想之所表現。政治本有絕大的教育影響，可予民衆以深刻的感興，惜乎今之從政者多昧於此義焉。至於父母養育

所負
成人及女
子皆在受
教者之列

，則顯係指明負養育之責者爲家庭。教育之超越家庭而爲國家所掌握，脫離父母而爲專業教師所擔負，乃近代之事，在我國不過三十餘年而已。若夫受教者之爲何人，依同一解釋，「下」當然指民衆而言，「子」當然亦係兼含女子之稱。有解釋教育者曰：教育者，成年人對未成年人所施行的一種活動也。揆之教育子女之意，其言甚是。揆之教育民衆之意，其言則非。

教育爲一種活動，是矣。然而活動者，誰乎？曰「施」，曰「效」，曰「養使」，一切教者發號施令而居於自動的地位，受教者奉承意旨而居於被動的地位。實則教育之事，欲其有效，必須受教者自己具有學習的動機發爲學習的努力而後可，決非他人所得而代勞者，所謂「大匠不能使人巧」者是也。人性好動，教育所患，不在受教者不肯活動，患在其活動未必果爲必要的而已。選擇適宜的刺激，供給適宜的資料，使學生發爲必要的活動，是則教者之所應有事也。教者的活動，竊能轉移學生，而學生的活動亦應爲教師所根據。故教育活動，實爲教師學生互相影響之共同活動。

語云：「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。」其潛移默化，不知不覺之功用，亦得謂爲教育作用否乎？曰：然。是蓋教育作用之一類。依一定的計劃，於一定的場所而發起的教育活動，名爲正式教育。於公共生活中附帶發生的種種影響，則名爲非正式教育。正式教育之特徵，在於事先有縝密的
教育作用
使學生發出的活動
須爲必要
的活動
教育活動
為師生間的
共同活動